公司代码:600737　　公司简称:中粮糖业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明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封睿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333,008,377.89	17,526,531,622.04	1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99,726,063.20	9,015,182,718.48	4.2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598,867.28	593,618,898.01	-434.8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26,698,478.95	2,804,725,011.96	5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111,754.48	132,842,844.51	5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604,100.45	112,194,724.61	44.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	1.64	增加0.4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40	0.0621	5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40	0.0621	51.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681.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53,414.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007,249.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6,573,166.0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66,446.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5,454.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959.99	
所得税影响额	-13,037,798.26	
合计	38,507,654.0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24,61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085,033,073	50.73	27,749,468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7,636,700	3.63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32,369,245	1.51		未知		未知
中泰创展(珠海横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377,071	1.47		未知		未知
天津农垦宏益联投资有限公司	26,595,744	1.24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广荣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960,991	0.75		未知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145,300	0.71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50,334	0.65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83	0.56		未知		未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655,727	0.50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1,057,283,605	人民币普通股	1,057,283,60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7,636,700	人民币普通股	77,636,7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32,369,245	人民币普通股	32,369,245			
中泰创展(珠海横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377,071	人民币普通股	31,377,071			
天津农垦宏益联投资有限公司	26,595,744	人民币普通股	26,595,74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广荣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960,991	人民币普通股	15,960,991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14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45,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50,334	人民币普通股	13,850,334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83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83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655,727	人民币普通股	10,655,72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主要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160,989.44	97,412.49	63,576.95	65.27	主要系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资金储备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31,813.13	54,046.94	-22,233.81	-41.14	主要系衍生金融资产价格波动同比减少。
应收票据	5,939.61	791.40	5,148.21	650.52	主要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较年初增加。
其他应收款	177,224.29	131,703.39	45,520.90	34.56	主要系往来款较年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52,718.93	35,944.09	16,774.85	46.67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增加。
使用权资产	12,410.36		12,410.3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短期借款	440,146.84	163,982.43	276,164.40	168.41	主要系借款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1,106.26	15,814.74	-4,708.48	-29.77	主要系衍生金融负债价格波动同比减少。
应付账款	108,952.96	212,481.69	-103,528.72	-48.72	主要系应付食糖采购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5.54		2,685.54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租赁负债	8,742.33		8,742.33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8,994.46	40,651.30	18,343.16	45.12	主要系食糖价格变动及外币报表折算汇率变动影响。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变动额	变动率(%)	主要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422,669.85	280,472.50	142,197.35	50.70	主要系食糖加大销售力度销量同比增加,弥补了糖价下跌的不利影响,收入同比增加。
营业成本	368,468.91	237,293.64	131,175.28	55.28	主要系食糖销售量同比增加影响。
销售费用	13,771.02	10,706.24	3,064.78	28.63	主要系销量同比增加运费、仓储费增加影响。
研发费用	406.15	145.23	260.92	179.66	主要系研发直接投入同比增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5.35	-1,674.03	6,019.38	不适用	主要系远期合约平仓收益同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59	3,436.18	-4,361.77	-126.94	主要系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6.69		1,676.69	不适用	主要系收回三维矿业公司债权分配款165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03	-1,014.65	1,194.68	不适用	主要系计提存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6,345.28	1,652.86	4,692.41	283.90	主要系利润增加影响所得税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11.18	13,284.28	6,826.89	51.39	主要是食糖销量增长,弥补了糖价下跌的不利影响,毛利额增加,利润同比增加。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变动额	变动率(%)	主要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59.89	59,361.89	-258,121.78	-434.83	主要系食糖集中采购支出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2.73	-4,891.05	-2,221.69	不适用	主要系技改项目投资支出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811.08	309,207.34	-39,396.26	-12.74	主要系借款流入同比减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明华
日期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21-021号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编号2021-023《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21-022号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21-023号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等相关规定,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同时承租人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认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三、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公司将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自2021年一季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20年末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审议。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相关准则的规定,对公司相应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公司代码:600209　　公司简称:*ST罗顿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雪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颜廷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60,518,215.58	473,413,266.26	-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1,525,106.91	401,165,264.02	-2.4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0,746.61	-13,832,060.27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742,701.44	5,528,425.06	18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40,157.11	-6,623,160.1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59,662.64	-7,176,199.9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1.29	减少1.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1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0.015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10.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64.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8.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1.18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9,505.5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2,94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永徽隆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98,521	12.16	0	无	0	其他
无锡尧山有道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401,479	7.84	0	无	0	其他
海口金海岸罗顿国际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清算组)	21,329,736	4.8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德稻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19,458,000	4.43	0	质押	19,458,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28,518	1.44	0	无	0	国有法人
艾许东	5,100,000	1.1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钱建松	2,803,900	0.6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玉新	2,653,076	0.6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周绍仪	2,186,301	0.5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谢文贤	2,145,000	0.4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苏州永徽隆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98,521	人民币普通股	53,398,521			
无锡尧山有道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401,479	人民币普通股	34,401,479			
海口金海岸罗顿国际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清算组)	21,329,736	人民币普通股	21,329,736			
北京德稻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19,4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58,000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28,518	人民币普通股	6,328,518			
艾许东	5,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0			
钱建松	2,80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3,900			
李玉新	2,653,076	人民币普通股	2,653,076			
周绍仪	2,186,301	人民币普通股	2,186,301			
谢文贤	2,1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州永徽隆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其余流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18,716,456.13	42,594,074.64	-56.06	主要系公司支付投资款及支付税款所致
预付款项	1,524,816.16	349,450.86	336.35	主要系预付工程材料款及预付房租款所致
合同负债	7,035,115.65	3,721,371.39	89.05	主要系工程结算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306,979.88	4,685,685.77	-50.77	主要系支付各项税费所致
营业收入	15,742,701.44	5,528,425.06	184.76	主要系本期公司开展新业务致使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4,926,524.46	5,937,809.86	151.38	主要系本期公司开展新业务致使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423,714.3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公司开展新业务致使市场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502,892.74	7,020,669.65	35.36	主要系本期公司因新业务需要增加人员薪酬及经营费用所致
研发费用	1,130,592.1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55,067.93	-100.00	主要系本期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964.01	233,832.92	-95.31	主要系本期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11月24日,公司出资1,000万元注册成立儋州罗顿数字体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儋州罗顿公司")。为抓住海南省发展数字体育产业的机遇,发挥公司在数字体育领域的先发优势,同时为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相关业务发展,2020年11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儋州罗顿数字体育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儋州罗顿公司进行相应增资。增资完成后,儋州罗顿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仍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全资子公司儋州罗顿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上的《公司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讯表决方式)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9号)、《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儋州罗顿数字体育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0号)、《公司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讯表决方式)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2号)、《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9号)。

2、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金海岸罗顿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店公司")原股东海南黄金海岸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和海南黄金海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海岸集团")未办理出资资产的权属变更手续,将相关出资资产过户到酒店公司名下,对此酒店公司向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已收到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编号分别为(2021)琼0108民初3218号、(2021)琼0108民初3219号及(2021)琼0108民初3220号。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针对上述三项所有权确认纠纷案件的《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传票》。上述案件中,(2021)琼0108民初3219号、(2021)琼0108民初3220号案件已于2021年4月22日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收得法院相关判决文书。(2021)琼0108民初3218号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上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9号)、《罗顿发展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1号)。

3、2021年2月5日,公司协同黄金海岸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罗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工程公司")与海南金海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工程公司")签订了《关于上海罗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经营管理事项相关的协议书》,将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工程公司委托给海南工程公司管理,由海南工程公司负责实施上海工程公司全部日常经营性业务及存量业务处置等业务领域的经营管理事项,并承担相应的经营管理责任。委托管理期间,上海工程公司的产权隶属关系保持不变,产权权属及资产收益权由上海工程公司股东享有,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委托期限暂定为12个月,且经公司决定,并根据海南工程公司受托经营管理的表现情况,前述委托期限可予以提前终止或延期。

上述委托管理事项的费用,根据海南工程公司受托管理上海工程公司后实际盈利情况给予海南工程公司相应报酬,报酬金额不超过委托期间上海工程公司经审计后净利润的10%。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上的《罗顿发展关于委托海南工程公司管理上海工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3号)。

4、2020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数文化")、上海度势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子公司上海度势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势体育")、熙金(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和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魂网络")、朴源国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五家发行对象承诺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4,779.14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数字体育云服务平台项目、数字体育综合体改造项目、亚洲赛及国际数字体育嘉年华项目、数字体育高端人才培养及体验中心项目。上述发行认购及股权协议转让完成后,浙数文化直接并通过苏州永徽隆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控制本公司124,648,521股,占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的21.84%。

基于资本市场环境出现变化,经与相关主体协商一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并经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为原方案基础上调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浙数文化、电魂网络、度势体育三名特定对象,认购数量合计不超过90,746,858股,其中浙数文化认购不超过71,250,000股、度势体育认购不超过17,123,317股、电魂网络认购不超过2,373,541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参与方浙数文化尚需报浙江省委宣传部、浙江省财政厅等上级主管部门做前置审批,公司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具体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上的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事项相关公告。

上述事项若有进展,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1、2018年4月10日,北京罗顿沙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罗顿沙河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截至2017年末,北京罗顿沙河公司尚欠上海工程公司工程款14,994,250.52元、海南工程公司工程款2,884,191.35元、海南罗顿园林景观工程公司工程款10,676,951.74元,承诺于2018年底前清还欠款30%;2019年底前清还欠款30%;2020年底前清还欠款40%。

2020年12月16日,公司及上海工程公司向北京罗顿沙河公司出具《催收函》,就2020年年底的欠款余额固5,194,812元进行催收,告知北京罗顿沙河公司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将相应款项支付至上海工程公司相应账户。2020年12月21日,北京罗顿沙河公司针对《催收函》出具《催款函回函》,表示因疫情影响,导致经营和资金困难,也导致了2020年履行诺言出现困难,并称"将在未来一年内经营情况好转时予以支付",北京罗顿沙河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向上海工程公司的北京分公司还款160万元。由于北京罗顿沙河公司未履行承诺按时归还所欠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工程公司的工程款,对此上海工程公司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昌平区法院")提起诉讼,并于2021年2月26日收到昌平区法院出具的《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

2、2018年4月10日,黄金海岸集团出具《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截至2017年末,黄金海岸集团尚欠酒店公司消费签单款8,927,228.03元,承诺于2018年底前清还欠款30%;2019年底前清还欠款30%;2020年底前清还欠款40%。

2018年4月10日黄金海岸集团出具《承诺函》后,向酒店公司支付部分消费签单款,截至起诉之日,黄金海岸集团已向酒店公司支付消费签单款合计为人民币5,360,028.68元。2020年12月16日,酒店公司分别通过EMS和邮件形式向黄金海岸集团发出《催收函》,催促黄金海岸集团于2020年12月31日前支付剩余消费签单款3,567,199.35元。但截至起诉之日,黄金海岸集团仍欠付消费签单款人民币3,567,199.35元。由于黄金海岸集团未履行承诺按时归还所欠公司全资子公司酒店公司的相关欠款,对此酒店公司向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已于2021年2月4日作立案预登记。

2021年3月11日,黄金海岸集团就《催收函》向酒店公司出具了《催款函回函》,称"酒店公司来函所列黄金海岸集团对酒店公司的消费签单款欠款,黄金海岸集团将在未来一年内经营情况好转时予以支付"。

上述合同纠纷案,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已于2021年3月10日立案受理。2021年4月24日,公司公告酒店公司收到《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追加当事人告知书》,因本公司作为案外人与上述案件的处理结果有法律上的利害关系,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依法追加本公司为本案第三人参加诉讼。同时,公司及酒店公司分别收到编号为(2021)琼0108民初5330号的《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传票》,上述案件将于2021年5月31日开庭审理。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新业务前期投入较大,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

公司名称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雪南
日期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09　证券简称:*ST罗顿　编号:临2021-037号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装饰工程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建筑》要求,特公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装饰工程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业务类型	新签项目数量(个)	新签合同额(万元人民币)	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新签项目数量(个)	本年累计新签合同额(万元人民币)
装饰工程设计	0	0	0	0	0
装饰工程施工	2	19.25	-98.16	2	19.25
合计	2	19.25	-98.16	2	19.25

注: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

二、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